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971/14-15(06)號文件

檔 號：CB1/PL/CI

工商事務委員會

2015年6月16日的會議

有關增加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及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 的承擔額及推行改善措施的 背景資料簡介

目的

本文件提供有關工業貿易署(下稱"工貿署")推行的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下稱"發展支援基金")及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下稱"市場推廣基金")的背景資料，並綜述議員在過往討論這個課題時表達的意見及關注。

背景

2. 中小型企業(下稱"中小企業")¹是香港經濟及就業市場的支柱。全港有32萬家中小企業，佔本地企業總數的98%，聘用的員工佔私營機構總僱員人數的一半。政府當局一直因應當前的經濟環境，透過多項資助計劃協助中小企業，以支援其持續發展。

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

3. 發展支援基金旨在資助非分配利潤機構²(包括工商組織、專業團體及研究機關)推行有助提升香港整體或其個別行業的中小企業的競爭能力的項目。資助項目的例子包括研討會、

¹ 根據政府所下的定義，中小企業是指：(a)任何從事製造業而在本港僱用少於100人的企業；或(b)任何從事非製造業而在本港僱用少於50人的企業。

² 非分配利潤機構是指不派發紅利予其董事、股東、僱員或任何人士的機構。

工作坊、會議、展覽會、調查研究、獎勵計劃、服務中心、支援設施及科技應用的示範計劃等。

4. 申請機構就每項獲批項目最多可獲基金資助200萬元或該項目經費的90%(以金額較低者為準)。餘額需由申請機構以現金、實物或尋求其他贊助自行承擔。發展支援基金的資助項目必須於兩年內完成。

5. 自發展支援基金於2001年成立至2015年1月底，共批出超過240宗申請，總資助額約2億7,000萬元。

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

6. 市場推廣基金旨在鼓勵中小企業參與出口推廣活動。現時資助範圍包括參加商品展銷會／展覽和考察團，及在以出口市場為目標對象的印刷貿易刊物和合資格貿易網站上刊登廣告。每次成功申請可獲得的最高資助額，將為申請企業就資助項目繳付的核准開支總費用的50%或5萬元，以金額較低者為準。每家中小企業的最高累積資助上限為20萬元。

7. 自市場推廣基金於2001年成立至2015年2月底，共批出超過185 000宗申請，總資助額約28億元。

8. 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於2011年7月18日的會議上批准將市場推廣基金及發展支援基金的總承擔額由27億5,000萬元增至37億5,000萬元。截至2015年2月底，兩項基金累計批出資助額合共約33億4,000萬元，可用餘額約4億1,000萬元。

過往的討論

9. 議員曾於不同場合密切跟進發展支援基金及市場推廣基金的推行進度及運作情況。

工商事務委員會的商議工作

10. 在2013年4月16日的工商事務委員會(下稱"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政府當局向委員簡介有關把市場推廣基金下每家中小企業的累計資助上限由15萬元提高至20萬元(即增加5萬元)的建議。

11. 委員支持按照政府當局建議，規定提高的5萬元資助額度，必須由申請企業用於參與新的出口推廣活動，而並非之前已獲市場推廣基金資助的活動。委員認為，此項規定會鼓勵中小企業尋找新的商務夥伴，或嘗試不同模式的出口推廣活動，以開拓更多商機。委員促請政府當局加強支援中小企業，例如透過組織經貿代表團到訪東南亞國家聯盟、南美洲及非洲等新興市場，協助中小企業到這些國家拓展商機。

12. 部分委員關注市場推廣基金現時的核准承擔額是否足夠應付提高基金下每家中小企業累計資助上限至20萬元的建議所引致的額外支出。政府當局表示，如有需要，當局會尋求事務委員會支持，以便向財務委員會申請額外注資。

財務委員會的商議工作

13. 在2013年5月24日的財委會會議上，委員商議政府當局提出增加市場推廣基金下每家中小企業的累計資助上限的建議時，部分委員認為只增加5萬元不足以有效資助中小企業參與出口市場推廣活動。他們促請政府當局考慮日後再提高市場推廣基金的累計資助上限。政府當局表示，當局有定期檢討市場推廣基金的運作及成效，並在以往數年多次提高每家中小企業的累計資助上限和每次申請的最高資助額。市場推廣基金旨在鼓勵中小企業參與出口推廣活動，不應將基金視為中小企業營運經常費用的來源。當局考慮到有需要在資助中小企業與審慎運用公帑兩者之間求取平衡，因而現時建議把累計資助上限增加5萬元。

14. 部分委員察悉，處理市場推廣基金申請需要30個工作天，他們對處理時間偏長表示關注。政府當局表示，部分申請的處理時間較長，因為申請人須提供進一步補充資料。市場推廣基金申請指引，包括審批申請所需的證明文件一覽表，已上載至工貿署的網站。

審核2015-2016財政年度開支預算

15. 在財委會為審核2015-2016財政年度開支預算而於2015年3月30日舉行的特別會議上，議員詢問市場推廣基金及發展支援基金接獲及批准的申請數目、獲批比率，以及每宗獲批申請的

平均資助額為何等事宜³。部分委員察悉近年市場推廣基金申請數目及獲批比率下降，他們對此表示關注，並促請政府當局加強宣傳，鼓勵中小企業遞提交更多申請。

16. 政府當局解釋，市場推廣基金申請數目下降，主要原因是鑒於傳統出口市場環境不明朗，中小企業在進行出口推廣時更加謹慎，並增加使用互聯網的電子市場推廣策略，以取代獲市場推廣基金資助的傳統市場推廣渠道，例如在印刷貿易刊物刊登廣告及參加商品展銷會／展覽。市場推廣基金在2014年的獲批比率(80.2%)，較2013年(85.4%)減少5%，主要是由於較多申請企業未能提供所需資料或證明文件以供審核，或未能證明在香港有實際業務運作。政府當局會繼續透過各個渠道向更多中小企業推廣市場推廣基金。

近期發展

17. 財政司司長在2015-2016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中建議向市場推廣基金及發展支援基金注資15億元；將發展支援基金每個項目的資助上限，由200萬元增加至500萬元；以及擴大市場推廣基金的資助範圍，以涵蓋更多種類的出口推廣活動，包括利用電子媒介進行的出口市場推廣活動。

³ 資料來源：政府當局在審核2015-2016財政年度開支預算的答覆(編號：S-CEDB(CIT)06及CEDB(CIT)189)中提供的數字如下：

市場推廣基金						
年份	接獲申請數目	完成審批申請數目*	獲批申請數目	不獲批申請數目	獲批比率	獲批申請的平均資助額
2010	27 846	29 570	26 302	3 268	88.9%	\$13,336
2011	21 943	22 904	19 608	3 296	85.6%	\$14,017
2012	18 825	19 561	17 298	2 263	88.4%	\$15,003
2013	18 682	18 645	15 924	2 721	85.4%	\$15,758
2014	17 672	16 681	13 384	3 297	80.2%	\$16,202

* 數字與當年接獲的申請數字有所不同，因為不包含尚未完成審批的申請，但包含當年完成審批的上年接獲的申請。

發展支援基金				
	獲批申請數目	不獲批申請數目	獲批資助額	申請成功比率
2014年4月至2015年2月	14	14	\$14,885,069	50%

最新情況

18. 政府當局將於2015年6月16日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有關建議增加市場推廣基金及發展支援基金的承擔額及推行改善措施的事宜。

相關文件

19. 相關文件一覽表載於**附錄**。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5年6月10日

增加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及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的承擔額及推行改善措施

相關文件一覽表

會議日期	會議	文件
21/6/2011	工商事務委員會	<p>政府當局就"中小企業資助計劃及日本地震對香港企業的影響"提交的文件 (立法會CB(1)2481/10-11(07)號文件)</p> <p>立法會秘書處就為中小型企業提供的支援措施擬備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立法會CB(1)2481/10-11(08)號文件)</p> <p>會議紀要 (立法會CB(1)3077/10-11號文件)</p>
18/7/2011	財務委員會	<p>政府當局就"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和發展支援基金"提交的文件 (FCR(2011-12)43)</p> <p>會議紀要 (立法會FC167/11-12號文件)</p>
16/4/2013	工商事務委員會	<p>政府當局就"支援中小企業的措施"提交的文件 (立法會CB(1)832/12-13(07)號文件)</p> <p>立法會秘書處就為中小型企業提供的支援措施擬備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立法會CB(1)832/12-13(08)號文件)</p> <p>會議紀要 (立法會CB(1)1280/12-13號文件)</p>

會議日期	會議	文件
24/5/2013	財務委員會	政府當局就"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和發展支援基金"提交的文件 (FCR(2013-14)9) 會議紀要 (立法會FC9/13-14號文件)
30/3/2015	財務委員會 審核 2015-2016 財政年度 開支預算 特別會議	政府當局就議員初步問題的書面答覆 (答覆編號CEDB(CIT)189、295及298) 政府當局就議員補充問題的書面答覆 (答覆號編S-CEDB (CIT)06)